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93013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承辦人：調用老師 許秀菁
電話：082325630-62417
傳真：082-324457
電子信箱：jing0127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金城鎮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100282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 (371020000A_1110028223_ATTACH1.pdf、
371020000A_1110028223_ATTACH2.pdf、371020000A_1110028223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111年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」簡章1份，
請鼓勵貴校師生踴躍報考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1年4月1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1240175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全民學習閩南語，並加強教師專業素養及學生語言能力，教育部爰辦理旨揭考試。
- 三、旨揭考試今年首次採「分卷分天」辦理，A卷訂於111年8月6日（六）進行測驗；B、C卷訂於111年8月7日（日）進行測驗。惟考試形式並未改變，仍維持一人只能報考一種卷別，請考生於報名時多加留意。
- 四、網路報名時間自111年4月11日（一）上午9時起至同年5月6日（五）下午5時止（報名網址：<https://blgjts.moe.edu.tw>），並提供團體報名服務。請貴校教師、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、學生等踴躍報名；為鼓勵學生報考，19歲

教務處 111/04/06 09:16



1110001819

有附件

(含)以下考生免繳報名費。請惠予協助將相關訊息登載於電子跑馬燈、布告欄等處進行宣傳。

五、本次考試針對團體報名另有獎勵措施，請協助學生進行團報作業，團體代表人有機會獲得本考試專屬設計獎勵品(限量500份)。發放原則以團報人數最多者依序發給，總試務中心將於111年7月上旬於認證官網公告獲獎名單，並於111年7月中旬統一寄送。

六、有關旨揭考試簡章、報名系統及相關資訊登載於「教育部111年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」網站(<https://blgjts.moe.edu.tw>)；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旨揭考試服務專線：0800-699-566(免付費) / (02)7749-3664；服務信箱：blg.sce@deps.ntnu.edu.tw。

七、檢附教育部原函、旨揭考試簡章及宣導說明各1份。

正本：各國中小、金門縣社區大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